

創稿文號：1061400070	公文－公告	電子簽核
收發文號：1060004245 分類號：08020105 承辦單位：教務組 密等： 聯絡人： 電子信箱： 來文日期：	收發日期：106-04-18 保存年限：3 承辦人：廖麗鈴 速別： 聯絡電話： 傳真電話： 來(發)文文 健進字第1060004245號 號：	
來(發)文機關： 主旨：105學年度第2學期進修部四年制學生成績優異申請縮短修業年限事宜，請查照轉知。 依據：依本校「大學學則第22條」辦理。 公告事項：一、申請期間：106年5月8日起至106年6月9日止，逾期不予受理。 二、進修部四年制學生成績優異，並符合下列規定者可提出申請： 1、達到規定之畢業條件。 2、學業成績平均在80分以上或考取勞動部乙級技術士以上者。 3、操行成績平均在80分以上。 4、必修體育、軍訓(護理)成績平均在70分以上。 三、本學期符合提前畢業條件之同學，請填具申請表並至進修部申請「畢業資格審核表」，連同歷年成績單(含名次)，逕送所屬學系導師、系主任簽核後，於規定申請期間內送回進修部，俾利審核。 四、「縮短修業年限申請表」及相關規定請逕至進修部網頁查詢下載 (http://aps2.uch.edu.tw/adm_unit/div_con/aa/rule.html)。 五、申請資格須核算至105學年度第2學期止，如成績核算後未符標準者，其後續相關修課規定仍需依學則規定辦理，無法縮短修業年限。		
正本： 副本：		
附件說明：(件)		

公布對象：機關全體